

第十章

自然或超自然(一)

Dr. John Houghton 著 / 錢銀譯

若不聽從摩西和先知的話，就是（打發）一個從死裏復活的（人去），他們也是不聽勸。（耶穌）

能夠相信原子裏有夸克（quarks）的話，相信童女生子就太容易了。（New Scientist 漫畫的標題）。

自從科學家研究光譜學的初期，我們就知道，各種不同的原子在火焰中受熱，就會放出不同波長的幅射線。如果將食鹽放進火中，裏面的鈉會放出黃色的光。同樣鈉在螢光管裏也放黃光。本世紀初，量子力學的成就之一就是解釋為甚麼這些放射光譜不是連續性而是分立的。一九一二年荷蘭的物理學家波爾（Niels Bohr）設計了一個簡單的原子模式，其中電子的能量，可以用三個數值，即所謂量子數字（quantum numbers）來確定。這些數字就像郵遞地址一樣，其中包括城市、街名及號數，藉此很容易找到每一家人住的房子。光譜線是由電子在不同能量的層次間跳動，而產生的幅射線。

後來發現，三個量子數值還不能完全確定一些較複雜的光譜，一九二五年奧地利的物理學家保理（Wolfgang Pauli）建議，加多一個量子數字，稱為旋轉量子數。因為電子似乎有旋轉的現象，旋轉軸可以有兩個方向，普通就叫向上或向下。我們繼續用郵政地址的例子說明，就如某地所有的房屋都有兩層樓。那麼，寫地址的時候，必須加注樓上或樓下，才能保證郵遞不誤。

第四量子數的觀念可以描述很複雜的光

譜，幫助解釋原子周期表裡面元素排列的次序。但是這樣做並沒有理論基礎，只是實際應用時附加電子旋轉，方便解釋實驗所得的結果而已。

大約同時，一九二〇年代劍橋一位物理學家狄拉克（Dirac）也努力尋找另外一些新的方式來描述光波。本來，一九二六年舒丁格（Schrodinger）的公式符合新的量子力學，但與愛因斯坦的相對論有出入。一九二八年，年輕的狄拉克年僅二十八歲，解決了整個問題。當時的人真是又驚又喜，他的新方程式中只要規定電子可以作適量的自轉，就可以解釋一切光譜，不用再加第四量子數。以前那種勉強的解釋變成多餘，可以完全避免。分立的光譜線，原來是數學計算自然的後果。

這樣的事實，幫助科學家確實相信自然界必須有一定的規律。這規律就是我在前幾章裡面強調的重點；實驗室裡面的物理學、和天文學家觀察在宇宙遠方時空所見的物理學是完全一致的，因此科學家必須相信宇宙間有一定的規律，才能融合各種理論，最後綜合成爲定律。其實整個現代科學完全基於這個信念。宇宙有規律，不但是科學的現象，我們每日生活也一樣要依靠這基本的規律，只是一般人習以爲常很少這樣想而已。

上文著重宇宙的規律在科學上的重要性和提到科學定律的來由。我們同時也應該注意，科學最高的定律，本質上只是描寫科學家在物質世界觀察到的事物而已（當然定律已是相當精確的描寫）。但是科學定律無論如何不是事

物的始因。我們常說，一隻蘋果落在地上，是服從萬有引力定律。但要認清楚，引力定律只是描寫一個自然現象的結果，定律本身不是驅使蘋果下落的始因。（按：萬有引力定律並不能解釋為甚麼地球會有引力吸引蘋果。）

第二章裡我提供了一幅圖畫，描寫神是理性中最偉大的一位，是宇宙的維護者，祂時刻維持宇宙每一部份聯合在一起而存在。如果祂真是這樣的一位神，那麼神就是「最終極的始因」。而我們科學的定律就是神正常作為的描述了。

這樣看來，神每時每刻都在這宇宙之中，若說，「神會介入干涉這個自然世界」，不但無此必要，而且是全無意義的。無論科學家的經驗，或信仰神的人對祂的期望，都告訴我們，毫無疑問地神是創造者和維護者。這自然世界應該表現出極度一致的規律及穩定衡常的現象。果真如此，那麼到底還有沒有所謂超自然或神蹟這類的事呢？

首先我們要問，神蹟到底是甚麼一回事。很明顯的，神蹟必定是很不尋常，而且非常引人注目的事。然而很多不平凡的事，既引人注目，又使人說「真奇怪」，却不能算是神蹟。神蹟必須與不平凡的事相差一段很大的距離，也必須給當事人一些特別的信息。這信息可能是神一些特別的安排保佑，如奇妙的死裡逃生經驗，或給人在物質或屬靈特別的需求有奇妙的供應，或者帶領人為將來的事有所打算和準備。

從一個科學觀察者的立場來看，神蹟可以根據它發生的方式分成兩大類。第一類的神蹟

突出的地方在乎發生的時間，或包含某些特性，對某人特殊的意義。而那事情本身在科學家看來，用科學方法去分析，與一般的事並無分別，第二類神蹟，不但有特殊的意義，而從科學的觀點看來也不尋常。甚至有些地方與科學定律似乎有衝突。耶穌生平所行的很多神蹟屬於這類，我們姑且稱為第二類的神蹟。

先看看第一類神蹟，出乎意外的相遇，或奇妙的逃生，從狹義的科學觀點看來並不奇怪。但是從信仰的角度，就是從人與神的關係看來，會有特殊的重要性和意義。

例如，很多人熟悉使徒保羅從耶路撒冷去羅馬的途中，遇上了暴風雨。他坐的船在馬爾他島（Malta）上撞毀。其實這樣的事在地中海的秋天是可以預期的，如果當時有科學家在場的話，他無疑可以將各種事實串成一項很滿意的科學解釋，但對保羅及記載這事的作者路加，這事却配合了神特別的計劃（註1）。

好懷疑的科學家會問，保羅這樣的觀點，是不是自己的幻想？整件事情只不過是一個自然現象，完全合乎科學定律，何來神蹟呢？這種論調完全墮入了簡化主義的網羅，上一章已經說明簡化主義的誤失，科學家沒有權利說，「只不過是……而已」。從信心的立場來看某件事是否神的計劃，其實是與科學的看法相輔相成，有同等的重要性。一方不能否定另一方的解釋，因為各自代表兩種角度的看法。

前文說過，科學的觀點重視各方面知識的一致性，而且也討論宇宙萬物的和諧一致性，是顯出創造者維護者本身恆常一致的特性。對自然界了解越深，科學知識似乎顯得更一

致，科學的立場也更堅定。我們在信仰方面也應同樣注重尋求一致性，科學家研究宇宙萬物，看見一切科學定律的一致性和協調，配合成一整體，因此得到相當的滿足。同樣地，基督徒從神的計劃中，如果能解釋他經歷的一切事情，這種和諧可以幫助信心更加堅強。

因此，一個基督徒科學家就可以期望尋到雙重的和諧與協調。每件事必須用科學方法仔細研究，但同時也需要從信仰的觀點去觀察。耶穌也吩咐門徒這樣去看世事，祂責備法利賽人（當時的宗教領袖）盲目無知。耶穌說他們會分辨天色、預測風雨，但面對時代最大的神蹟却像蒙上了眼罩（註2）。

換句話說，這些宗教領袖在當時氣象學方面相當高明，但對神在世上的活動瞭然無知。因為他們受狹窄及偏差的觀念限制，以致神的啓示出現在眼前也認不出來。耶穌親自帶給他們的信息，他們視而無睹。神在人身上最重要的計劃，就是要吸引人與祂相交的旨意，他們竟然毫不了解（第六章也談過神的心意）。

從某些事上同時看見上述的兩種和諧並不容易，但並非每事如此。基督徒有時會遇到一些很難了解的事。甚至無論從任何角度看來，總好像不對，禱告有時也不蒙應允。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抱懷疑態度的科學家最會批判說，像禱告這類信心的話，如非無稽，最多也不過是個人願望的想像而已。他們認為基督徒相信神有一個全盤偉大的計劃，是沒有事實根據的。為著這些現實的問題，我有幾點要說明。（未完待續）